

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7月1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情况

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拟增加公司经营范围，本次新增事项均属于公司主营业务范围，增加事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定为准。具体变更内容如下：

现经营范围：计算机软硬件、科学仪器的技术开发和销售（不含限制项目）；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；经营进出口业务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，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）。一类、二类、三类医疗器械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。

拟变更后公司经营范围：计算机软硬件、科学仪器及试剂、美容产品与许可生产的医疗器械产品配套的非医疗器械的技术开发、生产、销售与服务（不含限制项目）；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；国内贸易（不含专营、专卖、专控商品）；经营进出口业务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，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）。一类、二类、三类医疗器械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。

二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的情况

公司本次经营范围的变更，涉及《公司章程》中有关条款的修订，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计算机软硬件、科学仪器的技术开发和销售（不含限制项目）；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；经营进出口业务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，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）。一类、二类、三类医疗器械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。	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计算机软硬件、科学仪器及试剂、美容产品与许可生产的医疗器械产品配套的非医疗器械的技术开发、生产、销售与服务（不含限制项目）；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；国内贸易（不含专营、专卖、专控商品）；经营进出口业务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，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）。一类、二类、三类医疗器械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。

除上述条款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不变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。修订后形成的《公司章程》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予以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7月13日